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收购福州奥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%股权 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收购福州奥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%股权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收购福州奥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%股权的公告》等相关公告。

二、交易进展

上述交易于近日完成股权过户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聚能（福州）科技有限公司完成首期 850 万元实缴出资义务；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完成 150 万元实缴出资义务，加上股权变更前已完成的 400 万元实缴出资义务，共完成 550 万元实缴出资义务。福州奥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变更后名称为福建同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营业执照信息如下：

- 名称：福建同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-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50100MA31YYR700
- 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法定代表人：林志华
- 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人民币
- 成立日期：2018 年 08 月 08 日
- 住所：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林浦路与潘墩路交汇处 E6 号第一层 90 房间、

一层夹层及第二层 90 房间（自贸试验区内）

8、经营范围：能源科学技术研究服务；其他未列明的节能技术推广服务；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；动力与电力工程研究服务；其他未列明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；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；集中式快速充电站；汽车租赁；其他未列明的机械设备租赁服务；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；其他未列明零售业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其他预包装食品零售（不含国境口岸）。

9、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：

序 号	股 东	认缴出资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
1	中聚能（福州）科技有限公司	4250	85%
2	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	750	15%
合 计		5000	100%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30 日